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CAC 证专字[2020]0093 号

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目 录	页 码
一、鉴证报告	1-2
二、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三、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机密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CAC 证专字[2020]0093 号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河智能）《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的责任

山河智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

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山河智能管理层编制的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山河智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山河智能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山河智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922 号核准，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743,46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58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实际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743,465 股，募集资金总额 1,978,891,999.7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9,577,839.9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39,314,159.71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存入本公司开立的 4 个人民币账户中（详见下表）；减除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760,743.4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36,553,416.24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CAC 证验字[2017]0093 号”验资报告。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情况为：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7 年 9 月 21 日共募集资金	1,978,891,999.70
减：发行费用	42,338,583.46
募集资金净额	1,936,553,416.24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760,743.47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04,987,000.56
其中：2016 年度募投项目使用（收购 AVMAX 集团 60% 股权）	945,397,245.99
2017 年度募投项目使用（收购 AVMAX 集团 13.33% 股权）	359,589,754.57
加：2017 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及账户维护费）	1,825,009.82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36,152,168.97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629,314,000.00

银行存款	6,838,168.97
减：2018年度转出金额	350,217,179.85
其中：募投项目（收购AVMAX集团13.33%股权）	331,919,502.37
支付的发行费用	2,760,743.47
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未使用的	15,536,934.01
减：2018年手续费及账户维护费	861.24
加：2018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	16,895,054.98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2,829,182.86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2,248,000.00
银行存款	581,182.86
加：2019年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	4,671,293.86
减：2019年手续费及账户维护费	361.40
减：2019年使用（收购AVMAX集团13.33%股权）	307,500,115.32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星沙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香樟路支行、交通银行长沙经开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四个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在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帐号	初始金额	期末金额
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	6119 4378 8888	130,000,00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香樟路支行	4305 0180 4036 0968 8888	130,000,000.00	0.0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交通银行长沙经开区支行	4318 9999 1010 0038 26057	130,000,0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	1901 0180 2920 0068 878	1,549,314,159.71	0.00
合计		1,939,314,159.71	0.00

注：初始金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2,760,743.47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3,655.34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2,303.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95,994.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 目（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加拿大 Avmax Group Inc.股权项目		197,889.20	195,994.35	32,303.70	195,994.35	100.00%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 项目）										不存在此情况，至2019年12月31日已完成收购加拿大 Avmax Group Inc.100.00%的股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说明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说明三（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见说明五

（一）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存在

（二）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存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先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置换时间
2016 年（收购 AVMAX 集团 60% 股权）	94,539.72	94,539.72	2017 年 10 月
2017 年（收购 AVMAX 集团 13.33% 股权）	35,958.98	35,958.98	2017 年 10 月
合计	130,498.70	130,498.70	

2017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 130,498.7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 2016 年度先期投入资金 94,539.72 万元，2017 年度使用 35,958.98 万元。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存在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8 年 11 月 9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612.87 万元（含本数）（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额度为计算标准）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2018 年购置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到期后已全部投资募投项目。具体购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状态
1	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第 3 期	16,724.80	2018/11/23	2019/4/22	到期
2	交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150 天	13,500.00	2018/11/23	2019/4/22	到期
3	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第 3 期	16,724.80	2018/11/23	2019/4/22	到期
4	交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150 天	13,500.00	2018/11/23	2019/4/22	到期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存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一）2019 年收购 Avmax Group Inc.13.33%的股权需支付 5,930.99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0,792.2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人民币 30,750.01 万元，2018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未使用的人民币 1,553.69 万元，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303.70 万元。实际投资超出募集资金结余部分，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加拿大 Avmax Group Inc.100%的股权收购，募集资金无结余。

（二）本期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9,964.49 万元，比本期实际使用的金额略少，主要是上期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未使用的人民币 1,553.69 万元及部分募集资金理财利息未计入。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